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陳信龍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2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B126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407548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754837_(發)幸福舉牌手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2025新北在地幸福學國際教育博覽會—幸福舉牌手活動」，請貴校協助於學校網站或活動集會時間宣導相關訊息，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2025新北教育學國際博覽會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採社群媒體互動形式進行，鼓勵學生手持創意標語，展現屬於自己的「幸福課表」，拍照後上傳至「新北學BAR」粉絲專頁指定留言區，分享學習生活中的幸福時刻。透過學生真誠創意的表達，展現本市教育多元適性、關懷共好的學習風貌，形塑正向校園氛圍，並活絡各校亮點，增加學生自我認同。

三、本案活動資訊如下：

- (一)活動說明：參加者手持寫有幸福課表的牌子，得以簡單句子、標語或圖案方式表達，內容可涵蓋個人在日常學習生活中感受到之幸福元素，例如學校環境、師長支持、課程設計等。參與學生得依個人實際經驗及感受自

由發揮，完成個人或團體與標示牌之合照，將幸福意象具體呈現，以展現正向體驗與幸福感受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自114年4月24日(四)至114年5月31日(六)止。

(三)參加方式：

- 1、參與者需於「新北學BAR」粉絲專頁的指定貼文下方上傳照片及留言，分享自己的「幸福課表」。
- 2、內容可包含日常學校生活中感受到的幸福元素，請依個人經驗自由發揮。

(四)參加資格：

- 1、每校以上傳「3張幸福課表」為限，請各校先行辦理校內初選後，統一推派代表作品參與活動。
- 2、照片上傳作業請各校承辦教師由學校官方Facebook帳號統一辦理，請勿以學生個人帳號上傳，確保作品經學校審查後公開發表，避免內容出現不當、失焦或不雅用語及行為，維護活動品質與學校形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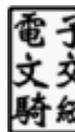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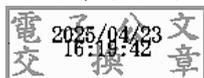
(五)獎勵方式：

- 1、凡完成上傳「幸福課表」照片者，皆具抽獎資格，將隨機抽出3名得獎者，獎品為一獎—iPad mini、二獎—快充行動電源、三獎—藍芽喇叭。
- 2、每則有效留言均可參加抽獎，將隨機抽出5名得獎者，各獲贈全聯禮券200元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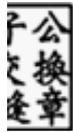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檢附「幸福舉牌手」活動資料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

裝

訂

線

